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
项目勘测设计

合同协议书



甲方：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3 月 14 日



合同协议书

采购计划号：YLZC2025-C3-20032

项目名称：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项目编号：YLZC2025-C3-020005-YZLZ

分标号（如有）：无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本合同协议书由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与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5年3月14日共同签署。

甲方通过3月14日的成交通知书接受了乙方为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所做的竞标，双方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1、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总任务2.7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1.6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

2、项目地点：玉林市玉州区。

二、乙方承担的工作任务包括：

1、项目勘测设计范围：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 30600-2022）要求，主要勘测设计范围、内容为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重点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方面进行勘察设计。

2、设计服务工作内容包括项目选址（现状已出现“非农化”“非粮化”撂荒且预计在项目完工时无法同步完成治理恢复的地块，暂缓纳入选址范围，不得占用江河湖库管理范围），灌排沟渠、道路勘测设计，并编制其初步设计（主要包括文本、概算）、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编制项目地理坐标信息、上图入库等；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协助甲方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的批复，并参与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

3、实施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

4、项目上图入库、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

5、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并参与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

6、负责提供项目建设内容（如渠道、机耕路等设施）的具体的坐标拐点、地块位置、面积以及主要工程措施坐标位置等项目“上图入库”数据的测绘并出具测绘成果等。

7、项目踏勘时要进行取土检测（即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作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的依据。

三、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需要)；
- (2) 成交通知书（见附件1）；
- (3) 竞标声明函（见附件2）；
- (4) 合同条款（见附件3）；
- (5) 技术标准与规范（见附件4）；
- (6) 磋商报价表（见附件5）；
- (7)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见附件6）；
- (8) 项目主要人员的基本情况（见附件7）；
- (9) 其他合同文件（见附件8）；

(10)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根据报价清单或文件，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万零柒仟元整（¥2307000.00），实际结算金额以批复实施面积占预计实施面积2.7万亩的比例乘以合同金额计。

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六、成果文件交付：

- 1、提供的勘测正式文件 10 份。
- 2、通过技术评审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报告书、概算书、图纸等报批所需资料及其他附件各 10 份，文件光盘 2 份。
- 3、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计算书）及预算书各 8 份，项目各部分施工技术工艺要求、图纸及其他附件各 8 份；上述文件数字格式光盘 1 份。
- 4、技术交底文件：技术交底文件提供纸质盖章版 3 份及电子版。
- 5、以上条款所有成果数字光盘格式要求：采用 PDF 格式。
- 6、技术服务及成果应符合国家、行业和自治区国土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技术审查和验收。

7、如本采购项目需求未列明服务的内容，以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及水利化验收标准所需验收资料为准，并达到验收合格。

8、成交供应商需按采购人所使用的高标准农田全过程监管一张图系统中的数据格式和要求提供资料成果，具体要求详见《高标系统数据格式和要求》，同时须配合采购人完成一张图系统资料上传的工作。

9、外业调查及测量相片、所在乡镇政府、村委及群众代表意见、县级有关部门（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等）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函（盖章正式文）。

10、项目区土壤检测报告（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提供依据）。

七、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勘测设计工作人员进场工作后15天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给乙方作为预付款；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且获得市级批复后15天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60%；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预算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后15天内，根据项目批复面积支付至实际结算金额的90%；工程完工验收后，甲方支付支付至实际结算金额的100%给乙方。

乙方收款账户：

户 名：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广西第一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北路支行

账 号：45050160435300001567

八、其他事宜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有效补充文件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服务期限中规定的时限以甲方提供项目所需完整资料之日起算，如甲方未能提供所需完整资料，则成果完成时间往后顺延。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补充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4、对合同履行过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争议无法通过协商达成一致解决意见的，双方同意提交由玉林市玉州区人民法院诉讼。因诉讼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函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5、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6、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甲方（单位公章） 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5年3月14日 | 乙方（单位公章）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4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68-1号蓝波湾2#楼10层20公寓式办公（自贸试验区内）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u>徐花英</u>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附件1 成交通知书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项目编号: YLZC2025-C3-020005-YZLZ) 成交通知书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委托,就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评标,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逾期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 项目内容 | 备注 |
|--|----|
|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1项。 | |
| 1. 成交金额(元): 人民币贰佰叁拾万零柒仟元整(¥2307000.00)。 2.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前的勘测; 自勘测完成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 初步设计报告批复后10个日历天内, 完成预算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 3. 服务地点: 广西玉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 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后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办理签订合同的相关事宜。

采购人: 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李健 电话: 0775-2887707

成交供应商: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 廖羽凤 电话: 14778645794

特此通知。



附件2 竞标声明函

竞标声明

致：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68-1号蓝波湾2#楼10层20公寓式办公（自贸试验区内）。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68-1号蓝波湾2#楼10层20公寓式办公（自贸试验区内）

邮政编码：350015

电话/传真：15078574648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区支行

账号：413081409325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陈花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9日



附件3 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

4.1 定义和解释

本合同条款下述定义和解释仅限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使用。

4.1.1 业主：即合同书中的“甲方”，是指本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执行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单位，或其指定的负责管理建设项目的代表机构，以及取得该当事人(单位)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的业主为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

4.1.2 设计人：即合同书中的“乙方”，是指其响应文件已为业主所接受，并与业主签订了合同书，承担本合同工程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服务单位，以及取得该当事机构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包括该当事机构的任何受让人(除非采购人同意)。

4.1.3 分包人：是指经业主批准，具有相应的资质或能力，其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作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的分包人。

4.1.4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设计人书面委任的负责本合同工程设计的组织管理者。分项负责人：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设计人核准，业主批准的各专业设计负责人。

4.1.5 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服务合同：是指合同书、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技术标准与规范、设计工作量及报价清单，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4.1.6 技术标准与规范：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农业农村部主管部门关于水利水电工程前期专项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以及玉林市玉州区农业农村局有关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书面要求(各类指导意见和通知)

4.1.7 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文件：是指设计人按国家、水利部门现行的有关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及专题报告编制的标准、规范、规定提交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及专题报告等。

4.1.8 设计文件：是指设计人按《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水利水电工程制图标准》、《水利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关于完善高标准农田设计施工标准和单个项目完工后逐个登记统计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标准、规范、规定提交的设计产品、设计文件以及各种专题研究报告、认证报告。

4.1.9 质量事故：是指由于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责任过失而使工程在设计使用年限内遭受损毁或产生不可弥补的本质缺陷，而需要对工程或设施、设备进行更新、补强、返工修复的事故。

一般质量事故：由于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的原因造成工程系统运行不良，导致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修复费用)在20~300万元之间的事故。

重大质量事故：由于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的责任过失造成工程系统瘫痪、报废和造成人身伤亡或者重大经济损失的事故。由于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的原因造成工程系统运行不良等导致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修复费用)超过300万元以上的事故。

上述质量事故的界定按国家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4.1.10 不可抗力：指业主与设计人不能预见、或不能采取措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社会政治因素(如国内战争或Ⅶ级及其以上地震)等。

4.1.11 业主风险：因不可抗力或应由业主单方承担责任而产生的风险。

4.1.12 天：指日历日。年、月、日按公历计算。

4.1.13 时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4.2 一般责任和义务

4.2.1 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提交：设计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根据工作大纲的总体安排向业主提交两份详细的、分项目的设计进度工作计划，以及为完成本计划而建议采用的措施和说明，经批准后作为业主控制本工程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进度的依据。

4.2.2 安全、保卫与环境保护：设计人在开展相关工作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并对其可能发生的与外业勘察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风险应由设计人自行负责。

4.2.3 保险：设计人为实施本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服务，应参加业主风险以外的其他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设计人应将全部保险费(如野外勘测人员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计入竞标报价中，业主将不另行支付。

4.2.4 公共设施维护：设计人在进行外业勘察测量时，如造成原有建筑物、道路和桥梁等设施的损坏或损伤而引起的一切索赔、赔偿、诉讼费用和其他费用，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4.2.5 附着物保护：设计人在进行外业勘察时，应尽量保持调查经过范围内地上附着物的完好，如造成损坏而引起的一切索赔、赔偿、诉讼费用和其他费用，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4.3 业主的责任与义务

4.3.1 业主应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根据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和技术要求，确定合理的设计工作量及合理的设计周期，并按本合同有关规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4.3.2 业主应向设计人提供开展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工作所需要的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相关文件等。

4.3.3 业主对未成交的供应商将不予设计补偿。

4.3.4 在设计人员进入现场进行勘察作业时，业主应对设计人与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但不免除设计人根据本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4.4 设计人的责任与义务

4.4.1 设计人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水利部等主管部门有关方面的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有关规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

4.4.2 设计人应做好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加强设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设计文件的设计、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并对本合同工程的勘察（测）设计质量负责。

4.4.3 设计人提供的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相关的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可靠并对其负责，并根据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成果文件进行本合同工程设计。

4.4.4 设计人必须遵循国家法律和有关方针政策，贯彻“技术可行、实施可能、经济合理”的基本原则，加强总体设计，重视与周围环境的协调，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充分发挥本合同工程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的综合效益。

4.4.5 设计文件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4.4.5.1 设计文件的编制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基建程序、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大型水库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规程、定额和合同的要求；

4.4.5.2 设计依据的基本资料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计算可靠，并符合系统运行安全要求；

4.4.5.3 设计文件的深度应满足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阶段的有关规定要求，并符合相关规范的要求；

4.4.5.4 设计文件必须保证本合同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要求，符合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综合要求；



4.4.5.5设计文件中关于材料、配件和设备的选用，应当注明其性能及技术标准，其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但不得指定生产商、供货商和产品品牌。

4.4.5.6设计文件中的各备选方案均应进行同等深度的论证和比较，并推荐经济、合理、可行的方案；

4.4.5.7设计文件的编制须符合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贯彻提高社会经济效率和促进技术进步的方针，实行资源综合利用，节约资源和能源，符合国家自然风景区、城市、集镇、村庄规划和相关专业规划，符合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消防、抗震、人防规定。

4.4.6 设计人的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文件必须接受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咨询审查单位及业主的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凡审查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设计人应逐条给予认真贯彻落实，提交书面的反馈意见并免费修改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文件。当上级主管部门对前一段设计进行批复时，其结果影响后一段工作内容时，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执行批复内容。所有修改、赶工的费用，均含入报价中，业主不另行支付。

4.4.7 业主及业主委托的咨询审查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资料成果、设计文件的审查并不免除设计人的责任。

4.4.8 设计人应按业主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所必需的工程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业主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做出澄清和解答。

4.4.9 人员保证与变更

4.4.9.1设计人应安排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并在设计过程中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

4.4.9.2如果设计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渎职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业主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更换要求，设计人应立即派出具有同等资历的人员替换；若非属上述原因，设计人有权拒绝。

4.4.9.3设计人的工作进度没有达到设计人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时，业主有权提出要求增加设计人员，设计人应立即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4.4.9.4由于业主提出加快设计进度，提前完成设计工作而增加人员时，费用应不另外协商确定。

4.4.12 设计人在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过程中，如果因其采用的技术方案等方面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而而引起索赔或诉讼，则设计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业主免于承担（或代为承



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害和损失。设计人采用其他未成交的响应文件中技术方案的,应当征得未成交人的书面同意,并支付合理的使用费。

4.4.13 设计人除需承担在勘测设计工作过程中的决策和施工现场指导责任外,对其工作范围外的工作不承担任何责任。

4.4.14 对于设计人在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均由设计人自行承担其全部后果和风险,业主均不承担责任。

4.4.15 设计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列出的标准与规范(“四新”技术的采用不限于本规范,但必须得到业主的批准)精心设计,确保工程项目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的质量。

4.4.16 设计人应在收到业主或业主委托咨询审查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提出的审查意见后20天内,完成对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文件的修改。

4.4.17 设计人必须负责完成设计项目的上图入库工作,提供上图入库矢量图成果。

4.4.18 设计人必须负责完成设计项目的竣工图现场绘制工作,含坐标图、规格等内容,费用另行商定;竣工图造假的,每发现一例,由甲方处以罚金。

4.4.19 项目开工后,设计人必须派驻专业人员进行现场施工指导和技术性解释。

4.4.20 设计人统一用A2纸做彩色卫星总平面图,总平面图清晰可见每个项目名称、所在位置坐标和规格,不能采用A3纸的卫星图;该批项目设计没有变更机会,要精准测量和设计做施工图,封面也要统一用蓝色或牛皮色胶装,不能用白色纸做封面。

4.4.21 设计人组织人员审核、复核、校对勘察设计的项目名称和工程量数据、混凝土材料等级后签名,用胶装完册,提供给采购人。预防设计人员习惯使用复制、粘贴的方法对上下稿修改失误,导致有些数据未能及时发现更正,让施工方钻了字眼,发生施工争议或施工变更。做出的每个项目断面图数据参数要与预算一致,长度和规格、混凝土强度都要一致,发现断面图和预算混凝土强度不一致(有C20、C25)、长度也不一致、边墙宽度有不一致的,由采购人判断处罚金。

4.5 违约与赔偿

4.5.1 业主的违约

由于业主变更项目、规模和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造成设计人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设计人提交成果时间相应顺延。

4.5.2 设计人的违约

4.5.2.1设计人将勘察(测)设计任务转包,或者未经业主同意私自分包的,业主将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已付款,并计收设计人合同价5%的违约金。

4.5.2.2设计人未按照国家及水利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进行勘察(测)设计,将视为设计不合格,业主有权要求立即终止合同收回已付款。设计人未根据实际地形现状勘察测量、未正确提交勘测成果资料进行工程设计、设计人未能根据实际地形现状综合研判各类因素影响施工或施工后受无法发挥农业灌溉排洪设计功能、或设计人在设计文件中指定或变相指定材料或设备的生产厂、供货商,业主将计扣设计人合同价5%的违约金。

4.5.2.3设计人未能按期提交项目成果、设计文件的(因上阶段成果批复影响后续工作或经业主同意延长期限的除外),则每延期1天,业主将按相应设计阶段合同价格的1‰扣除本项目设计人的违约金,延期超过60天时业主可以终止合同。

4.5.2.4因设计深度不够、资料不足或错误、方案缺陷、勘测不准确、设计施工图脱离实际地形原状以及质量低劣而被要求返工从而造成质量问题的,设计人必须无偿对相关文件予以修改或重新编制,若因此影响业主项目的施工进度或造成施工后的损失等还应由设计人赔偿甲方实际损失,损失若无法准确计算的则按合同价5%的标准计算。

4.5.2.5因设计错误、设计不规范或存在设计缺陷而造成一般质量缺陷事故的,设计人除继续完善完成项目任务外,还应视造成损失大小情况减收或免收项目编制费,并赔偿业主经济损失。

4.5.2.6因设计错误而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设计人除免收或退还相关(全部)工程部分的全部设计费用外还应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赔偿业主损失。必要时,业主有权报请有关主管部门视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给予其他处罚。

4.5.2.7所有违约金、处罚金、赔偿损失金在设计人的项目编制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赔偿金额由采购业主依法向法院起诉乙方索赔,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4.5.3 责任的期限

设计人与业主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书中规定的时间范围。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4.5.4设计人未派驻专业人员进行现场施工指导和技术性解释的,接到通知(含电话、微信通知)每缺席一次,采购人按次罚款3000元。

4.5.5设计人不采纳业主提出变更设计、施工合理意见的,或拒绝在签证签名盖章的,按照发生的次数,由采购人处罚5000元/次。

4.6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4.6.1 合同的生效

合同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所有合同文件生效。设计人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时间按照合同书的规定执行。

4.6.2 合同文件的优先级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果有互相矛盾处，以下面所列先后顺序为准：

- (1) 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需要)；
- (2) 成交通知书；
- (3) 竞标声明函；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与规范；
- (6) 报价表及报价计算书；
- (7)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 (8) 其他合同文件。

4.6.3 履约担保：无。

4.6.4 延误

由于业主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服务增加和时间延长的，

4.6.4.1 设计人应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尽快通知业主，并采取合理措施使损失减至最低；

4.6.4.2 业主在与设计人协商后应相应地延长设计人的工作期限和增付费用。

4.6.4.3 由于不可抗力等因素，设计人无法履行合同的，设计人可以提出终止合同，并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业主，由此给双方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若由于业主的书面要求导致设计人工作迟延或工作量大幅增加，设计人可以顺延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并可在事因发生之日起28天内与业主就相关费用问题与业主协商增加。

4.6.5 变更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设计人应提交变更工程设计文件，此类设计文件的准备和提交应视为已含入施工配合服务报价中，业主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4.6.6 推迟与终止



4.6.6.1 业主可以在至少28天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设计人暂停全部或部分设计工作或终止本合同书，一旦收到此类通知，设计人应立即安排停止计划并将费用减到最少。

4.6.6.2 业主认为设计人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时，应书面通知设计人，并说明理由。若业主在7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业主可以发出进一步的通知终止本合同，但此进一步的通知必须在第一个通知发出10天后发出。

4.6.7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依据本合同解决争议或者根据争议解决条款而享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4.7 付款方式

4.7.1 合同费用

本合同成交报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万零柒仟元整（¥2307000.00）

4.7.2 支付时间

(1) 合同签订，勘测设计工作人员进场工作后15天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给乙方作为预付款；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且获得市级批复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预算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后15天内再支付合同价款的30%；工程完工验收后，甲方支付剩余同价款给乙方。乙方须按规定提供发票等报账材料给甲方。

(2) 如果甲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付款，则按国家法定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标准给设计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7.3 有异议的支付

如果甲方对设计人提交的付款申请有异议时，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发出书面通知要求设计人澄清，若甲方收到其能够接受的澄清文件，则应在收到设计人书面澄清（以业主签收的日期为准）之日起30天内支付。如果设计人在收到业主要求书面澄清的通知后15天内（以设计人收到通知的日期为准）未做任何书面答复或者其答复不被业主实质性接受，则甲方不予支付，直到设计人作出书面澄清为止。

4.7.4 审查

设计人应保存能清楚证明有关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工作时间和支付费用的记录，并在业主有要求时允许业主指派的人员进行审查。

4.7.5 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费用的调整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项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费用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变化进行调整。但是，当审计部门对工程项目进行审计时，应当以审计结论作为项目前期和勘测设计费用结算的依据，双方均自愿接受并执行审计结论。

4.8 其他

4.8.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对合同的解释应以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4.8.2 转包和分包

4.8.2.1 成交人不得将本合同工程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专题报告、设计主体、关键性工程进行转包，也不得分包。

4.8.3 版权

本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文件双方共同拥有版权，任何一方将本合同范围内的文件用于本项目范围外的行为，均应征得对方同意。

4.8.4 利益的冲突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设计人及其雇员不应接受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设计人不得参与与业主的利益有冲突的任何活动。

4.8.5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纠纷或因违反、终止本合同而引起的对损失损害的任何赔偿，应事先友好协商，在设计人和业主之间达成一致意见。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采购人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决定具有最终法律效力，其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或按裁决由双方按比例分担。



附件4 技术标准与规范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YLZC2025-C3-020005-YLZL

采购项目名称: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分标号(如有): 无

| 序号 | 名称 |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 竞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 <p>一、项目概况</p> <p>1、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总任务2.7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1.6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p> <p>2、项目地点:玉林市玉州区。</p> <p>二、服务及设计内容</p> <p>1、项目勘测设计范围: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 30600-2022)要求,主要勘测设计范围、内容为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重点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方面进行勘察设计。</p> <p>2、勘测设计服务工作内容包括灌排沟渠、道路勘测设计,并编制其初步设计(主要包括文本、概算)、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编制项目地理坐标信息、上图入库等;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的批复,并参与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p> <p>3、实施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p> <p>4、项目上图入库、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p> <p>5、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并参与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p> | <p>我公司响应:</p> <p>一、项目概况</p> <p>1、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总任务2.7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1.6万亩,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p> <p>2、项目地点:玉林市玉州区。</p> <p>二、服务及设计内容</p> <p>1、项目勘测设计范围: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 30600-2022)要求,主要勘测设计范围、内容为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重点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方面进行勘察设计。</p> <p>2、勘测设计服务工作内容包括灌排沟渠、道路勘测设计,并编制其初步设计(主要包括文本、概算)、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编制项目地理坐标信息、上图入库等;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的批复,并参与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p> <p>3、实施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p> <p>4、项目上图入库、施工过程中现场勘测、设计技术交底、设计优化变更、验收签证等服务工作;</p> <p>5、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并参与工</p> | 无偏离 |

| | | | |
|--|--|---|--|
| | <p>6、负责提供项目建设内容（如渠道、机耕路等设施）的具体的坐标拐点、地块位置、面积以及主要工程措施坐标位置等项目“上图入库”数据的测绘并出具测绘成果等。</p> <p>7、项目踏勘时要进行取土检测（即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作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的依据。</p> <p>三、成果文件要求</p> <p>1、提供的勘测正式文件10份。</p> <p>2、通过技术评审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报告书、概算书、图纸等报批所需资料及其他附件各10份，文件光盘2份。</p> <p>3、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计算书）及预算书各8份，项目各部分施工技术工艺要求、图纸及其他附件各8份；上述文件数字格式光盘1份。</p> <p>4、技术交底文件：技术交底文件提供纸质盖章版3份及电子版。</p> <p>5、以上条款所有成果数字光盘格式要求：采用PDF格式。</p> <p>6、技术服务及成果应符合国家、行业和自治区国土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技术审查和验收。</p> <p>7、如本采购项目需求未列明服务的内容，以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及水利化验收标准所需验收资料为准，并达到验收合格。</p> <p>8、成交供应商需按采购人使用的高标准农田全过程监管一张图系统中的数据格式和要求提供资料成果，具体要求详见《高标系统数据格式和要求》，同时须配合采购人完成一张图系统资料上传的工作。</p> | <p>程各阶段的验收工作等；</p> <p>6、负责提供项目建设内容（如渠道、机耕路等设施）的具体的坐标拐点、地块位置、面积以及主要工程措施坐标位置等项目“上图入库”数据的测绘并出具测绘成果等。</p> <p>7、项目踏勘时要进行取土检测（即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作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的依据。</p> <p>三、成果文件要求</p> <p>1、提供的勘测正式文件10份。</p> <p>2、通过技术评审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报告书、概算书、图纸等报批所需资料及其他附件各10份，文件光盘2份。</p> <p>3、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计算书）及预算书各8份，项目各部分施工技术工艺要求、图纸及其他附件各8份；上述文件数字格式光盘1份。</p> <p>4、技术交底文件：技术交底文件提供纸质盖章版3份及电子版。</p> <p>5、以上条款所有成果数字光盘格式要求：采用PDF格式。</p> <p>6、技术服务及成果应符合国家、行业和自治区国土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技术审查和验收。</p> <p>7、如本采购项目需求未列明服务的内容，以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及水利化验收标准所需验收资料为准，并达到验收合格。</p> <p>8、成交供应商需按采购人使用的高标准农田全过程监管一张图系统中的数据格式和要求提供资料成果，具体要求详见《高标系统数据格式和要求》，同时须配合采购人完成一张图系统资料上传的工作。</p> <p>9、外业调查及测量相片、所在</p> | |
|--|--|---|--|

| | | | |
|--|---|---|--|
| | <p>9、实地调查及测量相片，所在乡镇政府、村委及群众代表意见，县级有关部门（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等）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函（盖章正式文）。</p> <p>10、项目区土壤检测报告（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提供依据）。</p> | <p>乡镇政府、村委及群众代表意见，县级有关部门（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等）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函（盖章正式文）。</p> <p>10、项目区土壤检测报告（项目区内每1000亩取一个土样，检测氮，磷，钾，有机质等含量和pH值，项目区水田和旱地分别采集一组土壤剖面照片，为地力提升工程设计提供依据）。</p>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徐花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9日



附件5 磋商报价表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项目编号：YLZC2025-C3-020005-YZLZ

分标（如有）：无

供应商名称：顺凤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1 | 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 | 1 | 项 | 2307000 | 2307000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万零柒仟元整（¥ 2307000.00） | | | | | | |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陈花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顺凤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9日



附件6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竞标标（如有）：无

| 序号 | 项目 |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 供应商的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服务期限和地点 |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前的勘测；自勘测完成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初设报告批复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 2、服务地点：广西玉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我公司响应：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前的勘测；自勘测完成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初设报告批复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预算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 2、服务地点：广西玉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无偏离 |
| 2 | 合同签订时间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 我公司响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 无偏离 |
| 3 | 售后服务要求 | 响应及处理问题时间：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的通知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6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8小时内解决问题。 | 我公司响应：响应及处理问题时间：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的通知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6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8小时内解决问题。 | 无偏离 |
| 4 |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勘测设计工作人员进场工作后15天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30%给成交供应商作为预付款；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且获得市级批复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预算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后15天内再支付合同价款的30%；工程完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给成交供应商。 | 我公司响应：合同签订，勘测设计工作人员进场工作后15天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30%给成交供应商作为预付款；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且获得市级批复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预算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后15天内再支付合同价款的30%；工程完工验收后，采购人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给成交供应商。 | 无偏离 |
| 5 | 保密要求 | 成交供应商对项目数据采集、数据成果文件的内容进行严格保密，如有泄露，采购人有权追究法律责任，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经济损失。 | 我公司响应：成交供应商对项目数据采集、数据成果文件的内容进行严格保密，如有泄露，采购人有权追究法律责任，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经济损失。 | 无偏离 |
| 6 | 服务要求 | 完成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工作内容。 | 我公司响应：完成2025年玉州区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项目勘测设计工作内容。 | 无偏离 |
| 7 | 验收标准 | 所有文件应当符合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 | 我公司响应：所有文件应当符合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 | 无偏离 |

| | | | | |
|----|------|--|--|-----|
| | | 求并确保各阶段报告通过专家评审组的审查，最终取得审批部门对各阶段报告的批复。 | 准、规划和要求并确保各阶段报告通过专家评审组的审查，最终取得审批部门对各阶段报告的批复。 | |
| 8 | 规范标准 | 1、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2、成果文件必须签署齐全，图文清楚，图面清晰，完整齐全。 | 我公司响应：1、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2、成果文件必须签署齐全，图文清楚，图面清晰，完整齐全。 | 无偏离 |
| 9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现行的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并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的审查与评审。 | 我公司响应：符合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现行的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并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的审查与评审。 | 无偏离 |
| 10 | 其他要求 | 1、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方案、人员配备，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勘测设计专业人员不少于3人（不含项目负责人）。竞标时须在响应文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勘测设计专业人员相关证明复印件（如学历证、职称证、身份证等）。 | 我公司响应：1、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方案、人员配备，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勘测设计专业人员不少于3人（不含项目负责人）。竞标时须在响应文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勘测设计专业人员相关证明复印件（如学历证、职称证、身份证等）。 | 无偏离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章）：徐花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9日



附件7 项目主要人员的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竞标分标（如有）：无分标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尤潇华 | 项目负责人 | 水利水电高级工程师 | 00032003 | 5 | / |
| 杨舒森 | 技术员 | 水利水电工程师 | 闽Z05279245 | 2 | / |
| 陈晗 | 技术员 | 高级建筑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 A651610291、20211106364 | 5 | / |
| 白兴林 | 技术员 |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 171011841、CS125300105 | 5 | / |
| 欧阳威 | 技术员 |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 | 00028130、S171400942、建（造）11193500008181 | 2 | / |
| 饶小佳 | 技术员 | 水工建筑工程师、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 | 粤中职业字第1300102173451号、AY194300747 | 1 | / |
| 张丽娇 | 技术员 | 工程测量工程师 | 183104541 | 1 | / |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供应商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9日



附件8 其他合同文件

无